

编者按:当四月的春风轻拂书页,第30个“世界读书日”到了。“深度阅读”不仅是解码世界的钥匙,更是到达星辰大海的途径。愿你携满怀书香,奔赴理想的春山……

怀念当年的阿兔

●李慧英

我读《阿兔》那年大概上小学五年级,那是我初次接触文字的伤痕。一个叫阿兔的女孩的经历、身世和风雨飘摇的家庭,让我的心情在读书时百转千回,心被划了一道印子。为她伤心的同时,还有种年少时并不明确的惆怅,都是我之前没有体会过的。我清楚地记得那些变化,仿佛文字能触摸到我的内心,觉察到有一种叫作“情感”的东西无形地存在着。心被墨印的汉字扎了一下,隐秘,没有人知道。

母亲订了《少年文艺》和《儿童文学》,她每次把期刊拿回家,并不催我们读。她要忙着烧饭、备课,然后复习功课,参加民办教师的转正考试。母亲连考两年,数学都没通过,父亲边辅导边嘀咕:“没见过这么笨的人。”我坐在桌前看书,为母亲伤心难过。然而,真正让我伤心的还是阿兔,我脑中那时还没有时代、命运、生存等复杂的概念,仅仅为她难过。

小时候,家里有张八仙桌,四条边,我们三个大孩子一人占一边学习,剩下一边被母亲长期霸占。弟弟没地方坐,就随便找个地方胡乱写写作业,然后跑出去打架,然后笑嘻嘻地回家。被打哭的孩子上门告状,母亲便又打他一顿,弟弟也不计较。就这样,我那可怜的弟弟几乎蹉跎了他整个儿的少年时光。

我那时算是爱读书的,除了对书里的故事觉得有意

思之外,没有任何立志的想法。有一次,我去野地里摘野果,吃完嘴唇染满蓝色果渍,洗不掉。姐姐就编故事说,我看看看魔怔了,把蓝墨水当水“咕嘟咕嘟”喝了。

那会儿我的世界还没有图书馆的轮廓,也不知道它就是博尔赫斯设想的天堂的模样。在这个阿根廷著名作家描绘的意象中,天堂在书页的翻动间,这对我来说简直不可想象。我去图书馆看书是离乡求学之后的事,借书要办借阅证,小小的红封皮借阅证在兜里揣着像个宝贝,里面记录着书名、借入时间和归还日期。

不花钱就能读到书,感觉占了便宜,又是不安又是开心,于是加快速度阅读然后归还。后来阅读更为便利,直接刷卡就能借阅,也可以在图书馆泡上半年一天。每一本摆放在那里的书,你不理

它时,它也不搭

理你。而当你翻开它,你与它便亲近了。那些躺下的字骤然变得立体,跳跃起来,一个个复活了。于是,有趣儿的人从书里走出来,陌生的城市出现在你面前,异国他乡、南北街巷让你眼前一亮。那时,没有人知道你正在推开哪一扇门,乘上何年的轮渡去到哪里。没有人知道你的狂欢,感觉自己简直就是谜一样的存在。

一本好看的书总让人沉浸其中,爱不释手。刚工作时,看书打发业余时间常态。有一次读书时室友敲门,我看书正起劲儿,就默不作声。她知道我的毛病,一边敲一边喊:“阿慧,我知道你在,你打开门,我说几句话就走。”喊过几遍之后,没有回应,最后丢下一句“你不开门,那我走了”。我听着她的高跟鞋发出咯噔咯噔的

声音,渐渐消失在过道尽头。她宿舍在三楼,外出回来总要到一楼我这里溜达一圈儿。我俩玩在一起完全因为看书,凑在一起读诗,在“小小寂寞的城”里惆怅,在诗人的“地球上散步”。我们挤在一首“乡愁的邮票”里,共同想念远在新疆的亲人……

行走在一本书里,有时就像沉浸在某个谜团中,等待救赎。那些不可循环的时间、无法抵达的追寻,就这样轻轻滑过我们的少年、青春,转眼又过了中年。文字的细雨洒落在我们身上,不知不觉,在荒芜的土地上露头的几株幼苗绿了,开出自己的小花,又在泥土中播下小小的种子。十年、二十年、三十年,光阴里的沧桑、风雨中的飘摇,在泥泞的时光里,文字似乎是那丝看不见却又分明能够强大自己的力量。

幼年阿兔在我的心上划过,她指尖的温度

穿越我的少年时光,穿越我的青春,一直跟随我至今。我不知道阿兔现在何方,也不知道初识阿兔时内心发生了什么变化。而我,却分明记住了她出现时带给我的心痛。

去年十一月的一天,我参加了一场有关文学的纪念交流活动,地点是图书馆三楼。那天下午,我穿过图书馆阅览区,书架上林立着一排排散发着墨香的书籍,我犹如进入一座书的森林,肃然起敬。香樟树的影子在窗外晃动,室内响起窸窣翻书的声音。阅读的孩子很安静,我也想坐下来,在书香的气息里轻轻翻动纸张,让金色的光芒一点点漏下来,照亮我。那天,我几乎怀着朝圣的心走过书的队列。三楼那一场有关文学的纪念交流活动即将开始,那些在文字中奔跑的人正从不同的方向赶来。

我早已忘记了发生在阿兔身上的故事,忘记了她的遭遇、她的时代、她的震颤了我幼小心灵的命运。我常想,是最初的文字激活了我细弱的情感,激活了我的曾经混沌未开的触觉、嗅觉、听觉以及身体里的全部感官。它们调动了我细胞里的活力,就像一股神奇的电流,让我的生命和灵性的世界刹那触碰。这样说时,我有点儿想念当年的阿兔了,我很想回到那本书里,再去看她一眼。

读书赠予我的……

●缙育琪

我的阅读习惯是母亲培养起来的,小时候她整年整年地给我们订《儿童文学》。放假在家,我和妹妹做完作业就喜欢捧着刊物,像两只“饕餮”一样,吸食着书中的“精气”,直到晚上母亲催促我们该关灯休息了,我们才放下手中的书去睡觉。

赏诗词轻染爱情的愁

长大后,我有了自己的阅读喜好。高中时期,情窦初开的年纪,我沉浸于诗词中,喜欢伤春悲秋,仿佛突然有了和林黛玉一样的伤感。

我很喜欢纳兰性德的词“赌书消得泼茶香,当时只道是寻常”“等闲变却故人心,却道故人心易变”“我是人间惆怅客,知君何事泪纵横”,可谓是字字锥心。我想,纳兰性德的诗词没有几个女生会拒绝吧,温柔细腻、婉转隽永,堪称“美学巅峰”。

后来,我喜欢上了仓央嘉措的情诗,情感炽热而奔放,又耐人回味。我常想象着他孤独地走在崎岖的山路,走在高昂的雪山之巅……人生百味,苦涩这一味却是他的“常味”,于是寥寥笔墨,留下无数细腻的情诗,一句两句,一首两首,都是无解的深情。可是,这世间最苦最美的情郎啊,不知在历史的长河中如何才能寻得?我是他的仰慕者,读着他的诗,感受着不应该属于他那种身份该有

的情感。

读着读着,自己也喜欢上了写诗,奈何经历少,腹中的墨水也少,写出来的几首诗自己看着都不满意,觉得是无病呻吟。因此我只读不写,在诗词中感受独属于中国人的浪漫与闲逸。

读小说细品生活的味

上大学时,我喜欢读余华的书,最初读了他的《活着》,伤心不已,跟母亲讲了故事情节。母亲说:“这本书被改编成影视剧了,导演把结局改了,苦根没死,还陪着福贵呢。”母亲的话真的安慰到了我。而后,读了他的《许三观卖血记》《在细雨中呼喊》等作品。他的文笔一贯“狠毒”,后劲几十足,让我多次落泪,每次读完都久久不能平复自己的心。

我认为,余华笔下的亲情、爱情、友情荒诞得让人不敢想象,“故事里的荒诞与现实相比,就是小巫见大巫了。”友人说。会是这样吗?每当我“剪不断、理还乱”的时候,我向母亲求助。之前,母亲总能纾解我的情绪,但是这次,她没有正面回应我,只是淡淡地说:“等你长大了,就明白了。”母亲口中的长大,究竟是长到多大?我不得而知。

后来,因为读了东野圭吾的《白夜行》,我喜欢上了侦探小说,喜欢上缜密的逻辑思考和见微知著的观察力。跟以前还是一样,

在最后得知唐泽雪穗的悲惨身世之后,难免为她深感痛心。接着读了他的《祈祷落幕时》《流星之绊》,我被每一本侦探小说里的亲情所感动。

前几年,我读完了余华的小说《文城》,又读了他的杂文集《我们生活在巨大的差距里》,从字里行间了解了他的一些经历,当我回过头来再读《活着》,又读出很多新的东西,也许这就是“文章不厌百回读”吧。

阅百书苦寻思想的火

近些日子,我读了王小波的《爱你就像爱生命》,读他真挚纯净、大胆热烈的爱情:“当我跨过沉沦的一切,向着永恒开战的时候,你是我的军旗……”一篇篇情书诉说着思念之苦,滚烫的文字让我也陷入到爱情里。《黄金时代》《白银时代》《青铜时代》让我爱上了他幽默的表达方式和对人性的洞察,捧腹大笑间又不停地思考。

我渐渐养成了一个习惯,每次读完一本书,就喜欢静静地发一会儿呆,我会让自己进入书中,想象自己就是书中的某个人,假设另一种结局。我会思考,文章中的他或者他们为什么要这么做,作者这样写的意图是什么,试图从书本中探寻到思想的火花。

一千个读者就会有一千个哈姆雷特。每个人读书的感受和滋生出来的想法不尽相同。所以,我喜欢探讨,和读过同一本书的朋友探讨,了解不同的看法不同的感受,从而让灵魂得到滋养,从而收获满满。

遇见更好的自己

●付裕

春暖花开,静心自省,深知“学无止境,行以修心”,于是拿起手边的《干法》品读,与大家分享一二以共勉。

顺应环境铸新我

大学时稻盛和夫学的是有机化学,但他就职于一个和有机化学无关的公司。公司没人指导他工作,他想辞职却遭到全家人反对。“既然改变不了环境,何不调整心态,将它视为对自己的考验呢?”他想。调整心态后,他全身心地投入工作中,一次又一次地取得科研成果。书中有这样一段话:“不管是顺境也好,逆境也罢,都要抱着积极的心态朝前看……在努力工作的过程中,你脆弱的心灵就会得到锤炼,你的人格就能得到提升。”

前段时间,同事因事休假,我临时接手了部分工作,很担心自己做不好。师傅鼓励我:“不会做可以学,你要先有积极的态度,再去提升能力。”通过不断学习弥补不足,现在我信心满满。在工作中,有时会面对未知和改变,内心难免忐忑,也许这正是自我成长的良机。

持趣笃行趣无边

《干法》中说,物质有三种类型,一是点火就能燃烧的可燃性物质,二是点火也燃烧不起来的不燃性物质,三是靠自己就能燃烧的自燃性物质。人也一样。有的人在没有任何督促的情况下就熊熊燃烧;有的人即使给他能量他也绝不燃烧,这种人往往

因缺乏激情而将自己的能力埋没;而最后一种就是能成事的人,他们不仅自我燃烧,而且还能带动周围的人。自我燃烧最好的办法就是喜欢自己的工作。

我想,只要全力以赴把一件事做成,就会产生成就感和自信心,产生向新目标挑战的渴望。在这个过程中就会更加喜欢自己的工作。只要喜欢,就会加倍努力,就会进步神速。

自省修身以致远

稻盛和夫有个好习惯,倘若出现了轻浮的举止或者傲慢的态度,就会对着镜子自省。他认为,不管是一帆风顺之时,还是事与愿违之时,都要不断自我反省,不能忽略“心灵修持”。有一段时间,我感觉自己如同一个电量耗尽的电池,动力消逝。我意识到这种状态的可怕,它如同一张无形的网,将我紧紧束缚在现状之中,在舒适区“摆烂”。更为致命的是,我在取得小成就时,容易自我满足,这无疑是我成长道路上的绊脚石。

知不足而奋进,望远山而力行。只有正视自己的短板才能激发内在的潜力。吾日三省吾身,不在一时,在于长期的积累和对自己的修正。人生的目的就是要进步,今天比昨天进步一点点,明天比今天进步一点点,积累起来就是成功。成功没有边界,而进步是无止境的、可以付诸实施的。总之,读书让我遇见了更好的自己。